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2-A340-04

修正案号: 39-7209

一. 标题: 舱门—中央起落架主舱门前接头—检查/更换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空客A340-211, A340-212, A340-213, A340-311, A340-312和A340-313所有制造序列号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EASA AD:2012-0031, 2012年2月22日颁布;
- 2、空客所有运营人电传 A340-52A4098, 2012年2月8日, 及后续经批准的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两架A340飞机在起落架收回时中央起落架(CLG)舱门前接头产生了破裂。

调查显示该破裂是由于疲劳所致。

如果这种状况得不到发现和纠正, 可能潜在导致飞行中失去CLG主舱门, 随后损坏飞机和对地面人员造成危险。

鉴于上述原因, 本适航指令要求执行一次性检查, 以发现有裂纹的接头, 并在必要时采取相应的纠正措施。

按要求完成以下措施, 除非事先已经完成:

4.1 在飞机首次飞行后累计11500飞行循环(FC)前或本指令生效日后的1600飞行小时(FH)内, 以后到为准, 按照空客所有运营人电

传(AOT) A340-52A4098的说明, 对CLG主舱门前接头左侧和右侧执行一次详细检查。

4.2 如果在按本指令段落4.1要求的检查中发现前接头有**裂纹**, 则在下次飞行前, 按AOT A340-52A4098的说明, 以可用件更换该前接头。

4.3 如果在按本指令段落4.1要求的检查中发现前接头**断裂**, 则在下次飞行前, 按AOT A340-52A4098的说明, 对受影响的CLG主舱门中央和后接头执行一次详细检查。

4.3.1 如果在按本指令段落4.3要求的检查中未发现裂纹, 则在下次飞行前, 按AOT A340-52A4098的说明, 以可用件更换在按本指令段落4.1要求的检查中明确的、受影响的前接头。

4.3.2 如果在按本指令段落4.3要求的检查中发现有裂纹, 则在下次飞行前, 联系空客公司为纠正措施获取必要和经批准的说明, 并照着这些说明完成。

在完成这些说明的同时, 按AOT A340-52A4098的说明, 以可用件更换在按本指令段落4.1要求的检查中明确的、受影响的前接头。

4.4 如需调整完成本适航指令的时间或采取等效符合性方法, 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2 年 3 月 7 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2 年 3 月 2 日

七. 联系人: 龙飞君
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21-22322237